#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20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10-17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一地 址:承 租 方(乙方):地 址: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一**

地 址:

承 租 方(乙方):

地 址: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 平方米 .

第二条 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为 年 个月,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乙方可将出租房屋作 用途.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能够作上述用途使用,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四条 甲方保证第三条所列出租房屋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第五条 出租房屋的单位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月租金总额人民币 元(大写 ).

第六条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七条 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贰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 即人民币 元(大写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第八条 租赁期间,乙方每月应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物业管理费,房屋本体维修基金及其它应缴费用.

第九条 双方同意以委托建设银行托收为结算方式,乙方保证每月五日前其托收账户内有足够的金额支付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每月五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为乙方应缴甲方的各项费用的银行托收日,托收不成功的租户可于托收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到甲方业务大厅缴纳现金,并承担由托收日后的第一日起计的应缴费用每日千分之三的滞纳金,并且在乙方滞纳期间,甲方有权进行督促,有权停止水,电供应.

第十条 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在结清费用后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

第十一条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接到乙方通知后拾日内进行维修;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代为维修.本条维修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因乙方使用损坏的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须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并及时通知乙方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乙方不得因装修或其它原因改变房屋结构,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四条 乙方不得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于他人,否则视为违约.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一)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决定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七条 按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乙方拖欠租金及其它各项费用达壹个月;

(二)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三)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五)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迁离并收回出租房屋,乙方预交款项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但保证金无权要求退还.

第十八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

(一)甲方迟延交付出租房屋壹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乙方无法继续租用的;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保证金以及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同意续租,应重新订立合同办理有关手续.甲方不同意续租,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

第二十条 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迁离出租房屋,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没收租赁保证金,并且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甲方有权停止为乙方提供配套服务,包括水,电供应等.

第二十一条 乙方擅自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应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转租房屋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壹佰伍拾元.同时甲方有权按十七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所定各项义务,不得无故解除合同.

甲方需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并支付一个月房租金额的补偿金给乙方方可解除合同.

乙方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说明理由,经甲方同意并支付其相当于乙方所租房屋一个月租金的补偿费用方可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拒不支付补偿费用,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所定的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向对方赔偿实际损失.

第二十四条 乙方承诺遵守\"梅山苑住户公约\",\"梅山苑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各项物业管理规章制度及其它与甲方达成的涉及所租房屋的协议,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违约,按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第二十六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鉴证后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七条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或: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以中文为正本文字.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壹份,有关部门执壹份.

第三十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登记人(签章):

合同登记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义务，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原则下，达成以下协议，特签定此合同。

一、出租面积共计平方，使用面积平方，位于省市街巷号。

二、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

三、租金费用：每月为元人民币，大写。

四、押金：押金为两个月租金，元人民币，该押金用途为保障房屋内的设备完整，如设备出现损坏的情况，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赔偿款。

五、保证金：在签定本合同时，乙方交纳保证金元，合同期满，甲方收回店铺后，退还保证金。如房屋设施、物品出现损坏或水、电、物管等费用未结清，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余额退还乙方。

六、其他遵守事项：

(一)甲方将店铺交付乙方后，乙方需对房屋进行装修，需提前将装修方案须征得甲方同意，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房屋及设施和装修、招牌的维修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拆墙打洞，随意装修。合同期满，甲方同意乙方拆除室内固定装修物品和搬离可移动设施、设。乙方承担隔墙及室内设施恢复责任。

(二)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造成房屋以及附属物、设施的损坏、丢失，乙方必须按价赔偿。

(三)乙方不得擅自将店铺转租、转让给他人。确需转让、转租，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由甲方与新承租人签定合同。

(四)在租赁期内,店铺及房内所有物品、附属设施和店名招牌所发生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造成垮塌断裂等所有任何事故、意外所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乙方必须做好各种防火防灾工作，事前制定各种防范措施制度，并严格认真检查执行，乙方应对房屋、设施、堆放物品等及店名招牌可能出现的种种事故隐患进行定期的和日常的检查。如有问题及时处理，以避免事故发生。如发生任何事故，乙方必须及时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以避免影响到甲方声誉，同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把责任或部分责任推给甲方。

(六)租赁期内，执行门前三包，所涉及的各种费用、职责概由乙方负责，包括房屋及招牌所发生的一切维护、修缮(如漏水、垮塌、开裂等等)水、电、气、视频费、卫生费、物管费等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直接向有关部门按期缴纳。

(七)租赁期满，乙方必须按期归还甲方房屋，并不得损坏房屋内装修。甲方不补偿乙方装修费。乙方须在租期满后一日之内将店铺按约定归还甲方。

(八)乙方必须保证在营业执照范围内合法经营，并严格遵守管理规定。文明、诚信经商，如有违反，和发生经营纠纷则由乙方全部承担其产生和引起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九)乙方必须严格依法及时缴纳经营期内发生的税务费用以及其他各种应按规定缴纳的费用。

(十)乙方的所有经营活动内均由乙方全部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乙方所有的经营活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其全部法律各与经济责任。

七、协议终止的情形包括：1、协议期满;2、遇不可抗力自然灾害;3、因城市规划需拆迁时;4、乙方违法经营;5、乙方无故拖欠租金。

八、任何一方因违约造成合同终止，应向对方赔偿金额元违约金，并赔偿其他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补充订立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争议解决方法：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联系电话：日期：

乙方：联系电话：日期：

遇到难以解决的房产纠纷问题，欢迎您向广州房产律师魏真真律师团队进行咨询，联系电话：(微信与电话号码同号，欢迎直接添加微信号)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同意将自己的产权商铺出租给乙方，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制定如下协议：

一、房屋地址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双方商定房屋租期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止。

三、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经营及犯罪活动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天的，并赔偿违约金\_\_\_\_\_\_\_元。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承租方享有优先权。但租金按当时的物价及周围门市租金涨幅，由双方协商后作适当调整。

四、租金及交纳方式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元整。

2、承租方以现金形式向出租方支付租金，租金暂定为每年支付一次，并必须提前一个月时间，于年月日前交至出租方。

3、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时间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每天按实欠租金的%加收滞纳金。

五、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其经营情况也与出租方无关;租期结束或中途双方协商解除合同，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六、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水表底数为\_\_\_\_\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已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七、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方出卖房屋，须提前3个月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乙方如因转让或其他原因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甲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事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八、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甲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元。

2、若乙方在甲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视为违约，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九、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乙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乙方需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出现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在法律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四**

出租方、 (以下筒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筒称乙方)

甲方将 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经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方店面包括二层租给乙方，租期为 年，从 年月 日到 年 月日止。

二、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租金为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分月份缴纳，每月租金为壹仟元整，乙方应在每月五日前缴清。

三、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租金，逾期未付清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店面，没收押金。

四、乙方必须对甲方的财产妥善爱护使用，并负责维修，若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五、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商、税收、卫生、房屋出租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缴纳。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需装修在不影响整体结构和外观的前提下，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所需各种费用由乙方自付，租赁期满装修部分不得拆除。

七、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店面转让给他人使用，乙方-1-在租赁未到期间，需要解除合同时，甲方将没收乙方押金。如乙方找到他人出租，必须得先通过甲方同意，由甲方与他人签订合同后，再退还乙方押金。

八、乙方租赁期间满，必须将店面、房间完整无损交还甲方，所经营的商品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续租，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向甲方告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九、本合同订立之日，乙方交押金壹仟元给甲方，合同期满，如果乙方没有违约，甲方将押金归还乙方。

十、本合同签订之前店面的一切债务由甲方自行负责，本合同签订之后店面的一切债务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执行。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五**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原于年 月 日签订的 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该合同于 年 月 日予以解除。并就解除商铺租赁合同，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签字生效后乙方在天内将铺位退回甲方。如乙方不按时退租，每逾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

二、乙方需交清租金、水电费等一切费用。

三、退租时原有水、电等应该保持正常，乙方不得损坏铺内设施和原装修，损坏应照价赔偿。

四、与相关费用结算清楚后甲方向乙方退回所收共计 元的押金。

五、因乙方未能按期办理完退租手续或给甲方产生任何损失，甲方有权用押金冲抵所欠费用或损失。

六、乙方退租给他人产生的任何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六**

出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门面描述

1.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座落于\_\_\_\_\_\_\_\_街\_\_\_\_\_\_\_招待所以\_\_\_\_\_门面房小间出租给乙方用于经营。该门面建筑面积共\_\_\_\_\_\_\_平方米;

2.内附属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房屋用途

1.乙方租赁房屋作为商业门面使用;

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门面的原有结构和用途。

三、租赁期限

本合同租赁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第一年租金为\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圆整。第二年租金经双方协商约定\_\_\_\_\_\_\_\_\_\_\_\_\_\_\_\_\_.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在乙方支付\_\_\_\_\_租金之日将上述房屋钥匙交付乙方;

2.甲方必须保证出租给乙方的门面能够从事商业经营。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卖)给任何第三者;或在租赁期内房租加价;

3.在租赁期间，甲方不得对所出租的房屋及房屋所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并保证所出租房屋权属清楚，无共同人意见，无使用之纠纷;

4.在甲方将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之前，应负责将所租赁房屋与隔壁门面房隔开，以及配备灯具、水电等基本设施等，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5.甲方有义务帮助乙方同属于其权限内的房屋承租方协商因门面房共享的设施所产生的费用达成一致协议;

6.租赁期满，乙方未续租的，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添置的用于经营的所有可以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归乙方所有，未能移动、拆除的设备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应在租赁期满后\_\_\_\_\_\_\_日内搬离。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房屋，不承担门面自然损耗的赔偿责任;

2.乙方在不破坏门面原主体结构的基础上，有权根据营业需要对上述房屋进行装修，甲方不得干涉;

3.在租赁期内，因租赁门面所产生的水、电、卫生费、物业管理费、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4.按本协议约定支付租金。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在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4.在租赁期间，甲方需要对该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在条款中另行商定;

5.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

七、续租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赁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前的\_\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双方可根据本合同约定情形，结合实际情况重新协商后，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八、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_\_\_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2.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九、转租、转让和交换

1.在租赁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十、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期限交付租金，超过\_\_\_\_\_\_\_天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或同意，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结构或用途，经甲方书面通知，在限定的时间内仍未修复的;

(3)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或同意，擅自转租或转让承租房屋的;

(4)从事非法经营及违法犯罪活动的。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不交付或者迟延交付租赁房屋\_\_\_\_\_\_\_天以上的;

(2)乙方承租期间，如甲方因该房屋或房屋范围内的土地与第三方发生纠纷或甲方与第三人之间的纠纷涉及到该房屋及房屋范围内的土地，致使乙方无法正常营业超过\_\_\_\_\_\_\_天的;

(3)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将出租的房屋用于抵押或转让给第三方的;

(4)租赁房屋主体结构存在缺陷，危及安全的。

十一、违约责任及赔偿

1.符合本合同第九条第1.2项的约定，非违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按当年租金的\_\_\_\_\_\_\_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2.乙方应如期交付租金，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逾期交付。甲方有关要求乙方按当年租金的\_\_\_\_\_\_\_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经济损失;

3.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逾期交还。甲方有关要求乙方按当年租金的\_\_\_\_\_\_\_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其他条款

1.在租赁期间，乙方所缴纳的水费、电费、房租等交于甲方的各种费用，甲方应给乙方开相应的收据。乙方因房屋使用所缴纳的其他费用，乙方应将相应收据复印件交于甲方;

2.甲、乙双方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待双方同意后，方可办理手续。若甲方违约，除要负责退还给乙方相应期限内的房租外，还需支付给乙方上述金额(未到期限的房租金)\_\_\_\_\_\_\_的违约金，反之，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不退还租金;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连补充条款及附件共\_\_\_\_\_\_\_页，壹式\_\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其他约定

租赁期间的水费、电费(其中水\_\_\_\_元/吨，电\_\_\_\_元/度)无特殊情况约定不变。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出租物坐落

甲方将坐落于\_\_\_\_\_\_\_市\_\_\_\_\_\_\_ 号“\_\_\_\_\_\_\_” 号商铺，出租给乙方，总建筑面积为\_\_\_\_\_\_\_ ㎡建筑面积与套内面积均发生差异时，每平方米租金不变，以产权登记的建筑面积为准计算房屋及其他费用，租赁物具体移交状况见本合同第六条约定。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 日止，共\_\_\_\_\_\_\_年。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不同意续租。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为：\_\_\_\_\_\_\_元/平方米/月，租金每季度缴纳一次，乙方应于每季度初\_\_\_\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租金。乙方逾期超过\_\_\_\_\_\_\_日未支付的，则乙方需按年租金的\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_\_\_\_\_\_\_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第四条 税费、保险费承担

房产税、契税等所有税金均由乙方缴纳。如乙方需要甲方开具正规财税发票,费用及相关税金由乙方缴纳。需要保险的项目均由乙方自费投保。

第五条 出租物及附属物的移交状况及返还要求肪将上述房屋级附属设备设施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实地清点，出租物移交时状况如下表:

1、暖气:9组

2、灯架:13组

3、灯管:39个

4、消防箱:2个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保证对上述所有承租物的完好状况均已知悉，上述承租的房屋室内墙面、地面完好、门窗及玻璃无破坏(门窗把手均完好齐全)， 驼附属设备设施及附属物外观均完好无损，经双方当面清点并实验，全部符合正常使用要求。方在接手上述物品后保证在承租期内妥善使用、保管、保养该物。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2、租赁期满末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后十日内将租赁的房屋、设备设施及附属物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双方当.面清点，如发生损坏、秩等,乙方按照租赁期满移交时新购买该物的市场价格进行赔偿。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签于：\_\_\_\_\_\_\_\_\_\_\_\_\_\_\_\_\_\_\_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八**

出租方(下称甲方)：承租方(下称乙方)：身份证：身份证：

电话：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信的精神，在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的条件下签订租赁合同。

一、商铺位置、面积、经营范围和租赁期限

1、商铺位置：\_\_\_\_\_\_\_\_\_\_\_.

2、商铺面积：

3、商铺经营范围：。

4、租赁期限：从月日止。租赁期内每月租金为人民币元。不变。

二、商铺租金、保证金、水电费等其他费用

1、商铺租金为人民币元。每次三个月一缴，(甲方只提供非税务发票)。第一次租金在双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现金付清。

2、保证金是为了保证乙方依约履行本合同之担保，保证金为人民币元，乙方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现金付清。本保证金不做为租金或其他费用的冲抵金，合同执行期内不计利息。甲方在合同期满或双方同意提前终止合同时，将保证金人民币元退还乙方。如乙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提前解除，甲方将不退还乙方保证金;如甲方提前收回商铺，甲方将壹倍退还乙方保证金人民币元

3、本商铺门前实行用者三包，水、电、卫生、照明、安全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电\_\_元/度，水\_\_元/吨。若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负。

三、违约责任

1、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得将商铺转租第三者，否则甲方将壹倍退还乙方保证金人民币

2、乙方应于每月日前付清当月租金给甲方。乙方逾期不付清当月租金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商铺，保证金不退还。

3、乙方应合法经营，按章纳税。在合同执行期间，工商、税务等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向相关政府管理部门缴交，其所发生的一切月甲方无关。若乙方违法经营受查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收回商铺，保证金不退还。

4、如遇自然灾害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及其部门颁发的法规、规章的影响，造成商铺损毁致使无法营业时，双方互免违约责任，造成损失各自承担。

5、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内，未经甲方同意而将商铺转租或变相抵押他人(单位)，甲方无条件收回商铺和保证金，其余概同甲方无涉。

四、终止与续约

1、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乙方在承租期间内无论以任何理由提前终止合同或终止铺面营业，都应缴清终止经营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退还保证金给乙方，且收回商铺。

2、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如遇国家征用除外)甲方应退还乙方本合同保证金的壹倍即人民币元元，才可收回商铺。

3、合同执行期满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如需续租，须在合同期间内的最后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要约。

4、合同期满之日，乙方应在三天内将其物件搬离铺面，逾期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处理。

5、如遇自然灾害及其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政府行为造成铺面损毁而无法继续营业时，双方互免民事责任。

五、双方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独立自主经营权，严禁乙方利用铺面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2、乙方是商铺的防火防灾责任人，其使用的电器、照明设施等应当符合国家颁发的安全标准和操作规程，如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故意或疏忽而酿成火灾，乙方应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承担相应的民事和刑事责任。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合同生效的条件及双方解决办法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以及乙方付清第一个月租金后生效。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甲、乙双方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进行协商解决。若协商未达成协议，可通过拆讼途径解决。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九**

出租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出租物坐落

甲方将坐落于

面积为 平方。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租赁期满一年后仍由乙方继续承租。因乙方投入巨额装修及运营成本，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乙方的承租需求。如乙方主动放弃承租权，则由甲方自行出租。本合同一年一签。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确定，月租金为： /月，500元/月，递增租金最高月租金不得超过15000元/月，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直接或变相的增加租金。 租金每月缴纳一次，乙方应于每月 日向甲方支付租金。押金为一个月租金 元，承租期满之后 日内归还乙方。

第四条 租赁用途

乙方承诺，承租上述场地及其附属物仅作为餐饮经营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在租赁期间内未征得甲方的同意，不得擅自增加或者改变上款约定的用途。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责任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交由乙方实施。

2、协助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教育。

3、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装修及经营活动。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自主经营，甲方不得干涉其经营活动。在不破坏房屋主体结构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在承租期内拆除甲方出租位置内的装修以及附属设施，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索赔。

2、乙方应按期支付租金。乙方承租期间所发生的水、电、暖气、通讯、设备、光缆电视收视费、物业管理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市政定价的水、电、煤费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收附加费。

3、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防盗、防火、防抢等工作，认定为乙方因管理不善，造成安全事故、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4、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乙方承租期内不得将上述承租物转租任何第三人。

5、乙方不得在租赁场所和利用租赁物从事违法经营、犯罪活动或因任何原因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造成甲方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追究乙方的全部责任。

6、因乙方对租赁物进行装修、装饰而使租赁物增值的，本合同终止时或租赁期满后，乙方有权利附加在转让费之内，转让费归乙方所有。

第七条 关于乙方负有保护租赁物责任的约定

为保证租赁物的整体外观完好、达到合理使用寿命，乙方不得违反下列约定，否则甲方经书面通知，乙方仍未整改的，视为乙方违约。

1、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主体结构。

2、乙方不得对房屋的内外承重墙进行拆除。不得占用或损坏楼梯、道路等公用设施及场地，不得在不属于甲方的范围内进行扩建。

3、乙方不得损坏或拆除供电、供水、有线电视、排水、排污、消防等公用设施。

4、乙方必须积极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制定各项防范制度。办公区域内无“黄、赌、毒”，无重大刑事案件，无火灾和重大安全事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限内，任何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及一切损失。

2、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如要求退租的，应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

第九条 免责条款

1、若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等)不能预见的自然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租金收款方

甲方账号及银行 第十二条 生效

自双方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人\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契约共同遵守。

一、租赁情况

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_\_\_\_\_\_区\_\_\_\_\_\_\_\_\_\_路\_\_\_\_\_街\_\_\_\_\_号\_\_\_\_\_ 部位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作\_\_\_\_\_使用，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该房屋的基本情况已载于契约附件一，乙方愿意承租。

二、规定要求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_\_\_\_\_\_\_\_\_\_省、\_\_\_\_\_\_\_\_\_\_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房地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当地房地产主管机关的监督、管理。

三、租赁期限

甲乙双方议定上述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至\_\_\_\_\_\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止，共计\_\_\_\_\_个月。

月租金为\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_\_\_\_\_分。

租金按\_\_\_\_\_结算，由乙方在每\_\_\_\_\_的第\_\_\_\_\_日前缴付本期租金给甲方。

付款方式

四、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交纳\_\_\_\_\_元的保证金，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契约之日将保证金退回乙方或者抵偿租金。

五、在租赁期内，甲方负责承担下列责任

1.依约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

2.负责对房屋定期安全检查，承担除乙方应负担房屋维修费以外的其他维修费用;

因甲方维修责任而延误房屋维修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3.转让房屋时，须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4.租赁期内，甲方须提前解除契约的，应事前征得乙方同意。

5.租赁期届满须收回出租房屋的，应在租赁期届满之日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如该房屋继续出租的，乙方可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

六、在租赁期内，乙方承担下列责任

1.依约按时交纳租金。

2.将房屋转租、转让、分租或者与他人互换房屋使用或者与他人合作、联合经营应事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订立书面协议，并按规定重新议定房租。

3.因使用需要对房屋进行扩、加、改建或者室内外装修，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和订立书面协议，并按规定重新议定房租，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对工程进行监督管理。

4.因使用不当或者人为造成房屋损坏的，应负责修复或者赔偿。

5.负责对下列项目房屋维修费用：

①排水管、厕所、化粪池的清疏;

②饮用水池清洗及垃圾池清理;

③门窗玻璃及小五金的更换，分电表或无分电表内电线、电掣、灯头、插座等更换和分水表内水管、笼头更换;

④室内墙面的排刷和天花等的粉饰;

⑤水泵设备的维修和更换。

因乙方维修责任延误房屋维修造

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6.协助甲方检查房屋安全，因不搬迁或者妨碍施工而延误房屋的维修，造成人身伤亡、财产遭受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7.乙方在承租的房屋内需要安装或者使用超过水、电表容量的任何水电设备，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并由乙方负责到有

关部门办理增容手续，费用由乙方负担。

8.不得贮存有危险、易燃、违禁物品。

9.租赁期内，乙方须提前解除契约的，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

10.乙方在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契约之日应交还原承租房屋和设备给甲方，如须继续承租的，应提前3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契约。

七、回迁协议

回迁协议在租赁期内，因房屋危破维修，须乙方临时搬迁时，甲方应与乙方签订回迁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刁难，也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费用。

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契约的，一切嵌装在房屋结构或者墙体内的设备和装修，乙方一律不得拆走，甲方不以予补偿。

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契约之日，双方共同检查交换房屋和设备，如发现有损坏的，则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本契约无法履行时，双方互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回迁协议1.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契约的规定的.条款或者违反国家、省、市房地产租赁管理的 的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契约。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千分之一收取违约金。

3.租赁期内任何一方未征得另一方同意而单方解除契约的，另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还有权按租赁存续期内租金总额的百分之 收取违约金。

4.租赁期届满，甲乙双方未续订契约或者解除契约的，乙方逾期不交出承租房屋的，除限期迁出和补交占用期间租金外，不有权按占用期间月租总金额百分之 收取违约金。

违约金、赔偿金应在确定责任后0天内付清，否则按逾付租金条款处理。

本商铺租房协议书样本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房屋所在地区房地产主管机关申请调解或者裁决，或者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上述房屋在租赁期内需要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本商铺租房协议书样本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和房地产主管机关登记后作为本契约附件，与本契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一**

范本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已交纳定金后，甲方未能按期完好如数向乙方移交出租房屋及设备，属于甲方违约。甲方每天按年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回延误期的定金，直至全部收回终止合同。下面是b整理的关于标准店铺商铺租赁合同范本，欢迎阅读!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内容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市\_\_\_\_\_\_区\_\_\_\_\_\_号门面租赁给乙方。甲方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产权。

二、甲租赁给乙方的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_ 平方米，使用面积为\_\_\_\_\_\_平方米。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经营用，其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房间内有：消防设施及供配电等设备。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四、\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

五、租赁期\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其它费用

六、合同有效年度租金共计为\_\_\_\_\_\_元(人民币)。

七、每一个租赁年度按月计算。

八、电费按日常实际使用数(计量)收费，每月\_\_\_\_日前交上月电费(甲方出示供电局收费发票)其它费用，双方协商补充于本条款内。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九、甲方

(一) 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并负责年检及日常维护保养、维修;凡遇到政府部门要求需对有关设施进行改造时，所有费用由甲方负责。

(二) 对乙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三) 负责协调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关系，并为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明及相关手续。

(四) 甲方保证室内原有的电线、电缆满足乙方正常营业使用，并经常检查其完好性(乙方自设除外)，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通报。由于供电线路问题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给予乙方全额赔偿。

(五) 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再次引进同类(饰品)商户。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 元人民币经济损失费，并清除该商户。

(六) 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消防设施符合行业规定，并向乙方提供管辖区防火部门出具的电、火检合格证书复印件。

(七)上述设备、设施出现问题甲方应及时修复或更换，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费用(以发票为准)由房租扣除。

十、乙方

(一)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经营及办公。

(二)合同有效期内，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三)按合同内容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十

一、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付给甲方\_\_\_\_\_\_元人民币为定金，在正式入住后\_\_\_\_日内将第\_\_\_\_月的租金\_\_\_\_\_\_元人民币付给甲方。十

二、乙方从

第二次付款开始，每次在本月前5天交付。十

三、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用银行转帐、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第六条 房屋装修或改造十

四、乙方如需要对所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造时，必须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造的费用由乙方自负。在合同终止、解除租赁关系时，乙方装修或改造与房屋有关的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第七条 续租十

五、在本合同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续租权。十

六、乙方如需续租，应在租期届满前二个月向甲方提出，并签订新租赁合同。

第八条 其它十

七、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十

八、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双方订立补充协议，接到函件方在十天内书面答复对方，在十天内得不到答复视同同意，最后达成补充协议。十

九、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责任。二

十、乙方营业时间根据顾客需要可适当调整。

第九条 违约二十

一、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已交纳定金后，甲方未能按期完好如数向乙方移交出租房屋及设备，属于甲方违约。甲方每天按年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延期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回延误期的定金，直至全部收回终止合同。二十

二、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租金，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租金。二十

三、任何一方单方面取消、中断合同，应提前二个月通知对方。二十

四、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属于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除付清所欠款项外，每天向甲方支付所欠款1%的违约金。超过\_\_\_\_日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二十

五、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租金退还给乙方。二十

六、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第十条 合同生效、纠纷解决二十

七、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后，乙方交付定金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二十

八、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诉请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二十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

十、甲、乙双方需提供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三十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一条 其他三十

二、本合同正文共五页，随本合同共六个附件：附1：甲方有效房产证明复印件(略)附2：用电及防火安全合格证复印件(略)附3：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略)附4：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略)甲方： 乙方：法人： 法人：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帐 号： 帐 号：签字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地点： 签字地点：注意事项：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为更好提高单位房屋的使用率，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于县城中路汽车站运达商场靠车站东大门一间面积为82.5平方米的临街门面租赁给乙方，作使用。

二、租期从二oo 四年元月一日起至20xx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即：两年)。

三、年租金x万元整，乙方于每年元月份一次性向甲方交清当年的租金，但甲方必须提供税务发票。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x元押金(不计利息)，合同期满押金退回。

五、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按拖欠额每日收取0.5%的违约金。

六、承租期内乙方在不改变和影响房屋整体结构的前提下，可进行装修装饰;期满不续租，其装修材料由乙方自行处理，若拆除，其费用由乙方自理并恢复原貌。

七、合同期内，甲方应提供水、电供应。水、电费按月按表由甲方计收。同时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的水、电管理规定，如有违反，按甲方的水电管理办理。因甲方责任停水、停电，致使乙方损失，甲方按全年租金总额0.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实际损失。如乙方需增容，其手续和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主体结构的正常维修，如委托乙方代行维修，费用由甲方负担。若甲方拖延维修或不作委托维修造成房屋毁损，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赔偿。其室内的各种设施(包括门窗)维修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九、租赁期间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则自然终止。

十、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租给第三方，或改变用途，租期届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按时归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3个月与甲方协商。

十一、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因改建、扩建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取得乙方同意，如乙方需退还也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如甲方违约，除退还押金外另赔偿违约金x元，并赔偿不足部分损失;如乙方违约不得要求返回押金，并赔偿不足部分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乙方如需续租，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乙方。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四、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请人民法院处理。

十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合同自签订日起生效。

甲方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乙方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单位(甲方)：

代表人：

承租人(乙方)：

甲方\_\_\_年\_\_\_月\_\_\_日将坐落在\_\_路\_\_\_号店铺出租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特订立合同如下：

一、租赁期限

\_\_年\_\_\_月 日起至 年\_\_\_月\_\_\_日止，租期\_\_年。

二、租赁金额及付款方式

乙方以月租人民币\_\_\_ 元，经营甲方店铺，付款办法：\_\_\_年租金总额人民币\_\_\_元，在合同签订时交清。

三、租赁期间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向甲方缴交店铺设施抵押金人民币\_\_\_元，押金不计息。

2、乙方拥有店铺经营、管理和使用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和侵犯。店铺的所有权和水电房籍及主水管至水表处理。

3、乙方经营店铺的一切费用(包括投资成本、水电费、店铺装修、税费及一切债务等)除店铺租赁税外概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爱护店铺设施，如有或损坏，乙方应按市场价赔偿或负责修复。乙方如需对门店进行改装，须经甲方同意同意后方可讯息工期，基费用由乙方负责。

5、乙方必须遵守交通和公共秩序，保持店铺门前畅通和落实门前“三包”，如有违反，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6、乙方不得在租赁范围堆放带腐蚀性或危险性物品，否则造成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政策允许的内经营，遵纪守法，服从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不得搞非法经营，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

8、乙方如需转包他人，应事先以书面报告甲方，甲方在接到报告后十五天内作出答复，并签订变更协议，转包他人仍按本合同条款执行。未经同意甲方擅自转包他人，按违约处理。

9、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变动而变更。

10、如因乙方人为或第三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店铺如在租赁期内遇风灾地震自然灾害而造成重大损失，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四、期满规定

1、乙方应在期满前两天内搬迁完毕，近期将租赁范围交还甲方。

2、租赁届满，店铺的用水电设施无偿归甲方。

3、乙方在租赁期间装修的固定设施无偿归甲方，可动设施乙方必须在期满前五天内处理完毕，乙方应负责修复或按价赔偿。

4、乙方缴交甲方的押金，待双方交接清楚后由甲方付还乙方。

五、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必须共同遵照执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或废止合同。

如有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对方人民币\_\_元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人： (以下简称:甲方)地 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就下述场地租赁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 租赁场地

甲方拥有路商贸综合大市场肆号楼商铺的合法使用权，并同意将其房产(以下简称“场地”)出租给乙方作商业零售用途。房产建筑面积约为4500平方米，附房产平面图，乙方同意承租。

二、 租赁期限、免租期

租赁期限为 年由 年\_\_\_\_\_月\_\_\_ 日至 年\_\_\_\_\_月\_\_\_\_日。免租期为\_\_\_\_\_\_个月，由 年\_\_\_\_\_ 月\_\_\_\_ 日至 年\_\_\_\_\_ 月\_\_\_\_ 日，免租期内乙方无需交付租金。租金自 年 月 日起计交。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双方应协商是否续租及续租的条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续租的优先权。

三、 租金：

第一年至第五年毛坯房每平方米为人民币 元，设备投入总额按五年折旧，折算人民币每平方米 元。第一年至第五年租金为人民币 元/月，第六年至第八年租金为人民币 元/月。

四、缴付方式：

每一个季度上交租金一次，乙方在上一个季度的最后一个月的十五天内上交下一个季度租金给甲方。乙方逾期交付租金的，则每天按未缴纳金额的0.1%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五、保证金：

在双方签署正式合同后七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元，于租约期满或提前终止时，在乙方无违约并缴清应付款项后，甲方应将保证金在十天内无息返还乙方。

六、 双方的声明及保证

1. 甲方对乙方的声明及保证如下：

(1) 甲方拥有商铺的合法所有权，有全部的合法授权和权力将场地按本合同条款租赁给乙方。

(2) 甲方保证按本合同承租的场地可作为合法零售商店使用，并遵守中国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则，以及取得所有与租赁及营业使用有关的证件。

(3)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按其经营范围独自合法使用场地。在不损害原有建筑结构的原则下，乙方有权对场地进行间隔、布局，甲方不得在该门口摆放物品阻碍乙方经营。乙方可在商场内派发宣传单张。

(4) 在本合同期内，因出租此场地而产生的政府或其它部门所征收的税项及费用由乙方按国家规定承担。

(5) 除本合同规定的租金，乙方经营场地内使用的电费、水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6) 甲方应保证场地于合同期内供乙方依约依法使用。如因场地用途问题而令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甲方应于收回场地后七天内退还乙方预先缴付之按金及费用，并应赔偿乙方因此引起的一切直接损失。

(7) 甲方应根据乙方需要提供出租方应协助提供的一切必要文件，协助乙方办理乙方经营所需之一切证照。

2. 乙方对甲方的声明如下：

(1)按时、如数缴付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有关费用。

(2)不非法使用场地或在场地内堆放危险物品影响公共安全。

(3)以合理防范措施，保护该物业内固定设施和其它设备的无损，在租赁期内所有甲方所投的设备维护费用均有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的故意或过失造成该物业毁损的责任均有乙方承担。

(4)租赁场地有改装设施之必要时，以不损害原有建筑结构安全原则，改装设计需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经审批后由乙方自行设计装设，改装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场地内由乙方装设之设施和装置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

(5)因使用场地而产生之水电费、电话费及其它因乙方经营产生的有关税费均由乙方支付。乙方在经营该物业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有乙方支出。

(6)租期届满或合同终止时，乙方应于合同终止后10天内将场地在不损坏或不影响甲方建筑完整的情况下，乙方拆除自行安装之货架及附设物后交还甲方(自然损耗及经甲方同意保留下来的部分除外)。

(7)在本合同期内，乙方有权按其经营范围独立使用场地，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但乙方为经营其业务而设立专柜或将场地部分或全部空间分租或转让除外。

(8)本合同正式生效后如乙方有出现违约或不缴纳首期租金甲方有权没收乙方保证金。

七、不可抗力

在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期内如发生地震、非甲乙双方责任引致的火灾、水灾、政府禁止或其它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或无法预料的不可抗力事件，双方在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的义务可在不可抗力发生期内暂时终止履行，双方不必为此承担任何责任。在不可抗力事件之后，双方可就场地的具体状况商讨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

八、 其它约定

1、甲方同意免费提供店铺外、大堂入口处、大厦外墙的适当位置，让乙方设置广告招牌、挂旗、指示牌等，其设置地点、大小及设计由乙方建议并符合甲方之审批标准，但甲方不应无理拒绝，有关登记费用、建造、发布、审批等费用及责任与广告牌日常用电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因场地用途出现问题(不可抗力除外)即如政府行为的征用拆迁致使乙方无法依此合同承租场地或正常营业或蒙受其它损失时，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场地租赁合同，甲方应立即退还乙方已交租金，租金按已使用日计算，本合同自动失效，乙方有权根据其相应的承租区及受损大小而获得国家规定的对经营者的相应补偿，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租赁场地之任何一部分因甲方的原因但不限于如遭法院查封或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致使承租人之承租权被排除而不能使用租赁场地时，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通知立即终止本场地租赁合同，并要求甲方赔付乙方的全部损失，乙方亦可向甲方发出立即终止本场地租赁合同的通知，而此举并不代表乙方放弃对甲方追讨赔偿之权利。

3、如乙方正常与完备的申请程序而未能获得工商部门发出的营业执照，未能获得工商部门的批准，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4、任何一方不遵守或违反本合同约定及《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利义务而给另一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而受到的直接损失。

九、提前终止

若发生以下事件之一，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另一方提前终止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终止可立即生效)：

1、一方实质性违反本场地合同，并且在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六十天内违约方仍未纠正其违约行为。

2、不可抗力事件持继六个月以上，而且双方都不能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

3、一方清盘或破产，未能清偿其债务。

十、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及合同的有效性、解释和履行应受已公布的中国法规管辖，如有关中国法规未对本场地租赁合同或合同有关特定事项加以规定，则应参照国际认可的一般商业惯例。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及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解决，如争议不可能解决，任一方可立即将争议提交场地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十二、本合同签署中文正本一式 \_份，甲方 份，乙方\_\_\_\_份，另一份交签证机关备案。

十三、本场地租赁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大型商铺租赁合同 商铺出租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下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学院

承租方(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_\_\_\_\_\_\_\_\_\_\_\_\_\_\_\_学院\_\_\_\_\_\_\_\_号商铺租赁事宜, 经协商一致,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特签订本合同,并愿意自觉遵守执行。

一 租赁商铺的位置和面积

第一条 甲方将座落于\_\_\_\_\_\_\_\_\_\_\_\_\_\_\_\_学院编号\_\_\_\_\_\_\_\_号的商铺(以下简称“该店铺”)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 该店铺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

二 租赁期限和经营范围

第三条甲方向乙方出租该店铺的期间为\_\_\_\_年\_\_\_\_月，租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甲方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通知乙方进场装修。

第五条 租赁期满,乙方如愿续租,应于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可以按甲方提出的租赁条件续租，或参与甲方组织的下一轮招租活动。

在与其他求租人租赁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乙方具有优先租赁权，租金和其他租赁条件以双方新订合同为准。

第六条 乙方在该店铺经营的商铺名称为：\_\_\_\_\_\_\_\_\_\_\_\_。该店铺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_。

乙方如改变商铺名称,须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及工商管理部门的许可。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约定的经营范围，租赁期间不得改变商铺经营范围。若擅自改变经营范围，甲方将停止出售乙方水电，直至恢复到约定经营范围。若改变经营范围1个月，仍未恢复，将终止租赁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

三 租金和租赁保证金

第七条租金以建筑面积计算,首年每月每平方米租金为\_\_\_\_\_\_\_\_元;乙方承租该店铺的租金每月为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该店铺的租金第一年为\_\_\_\_\_\_\_\_元;第二年在上年月租金的基础上升\_\_\_\_%，即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第二年租金为元;第三年在第二年月租金的基础上升\_\_\_\_%，即月租金为人民\_\_\_\_\_\_\_\_元，第三年租金为 元。

第八条经营承包期间，第一年租金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以后各年租金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当年租金，逾期一个月不缴纳，按乙方擅自解除合同处理，甲方将另行出租。对乙方投入装修等相关费用，不予补偿。

租金中不包括水、电、燃气和暖气的费用。

第九条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间。租赁保证金由甲方保管直至租约期满,在乙方无违约和无赔偿的前提下如数(不计利息)退还乙方。

第十条 乙方须自行向政府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证照并缴交与其经营业务有关的税费及工商行政物业费。

四 物业管理

第十一条乙方同意甲方委派的物业管理人员(以下统称管理人)负责商铺的物业管理,并服从管理人的管理及其制定的管理守则和各种管理规章,且依据规定交纳物业费及其他应缴费用(水、电、气、采暖等)并承担相应的分摊费用。

第十二条 物业费以建筑面积计算， 为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_\_\_元，乙方承租该店铺每月应缴的物业费为人民币\_\_\_\_\_\_\_\_元。

物业费由乙方在缴纳本年度租金的同时按年度缴纳，免租期不减免乙方应当承担的物业费用。

水、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水、电采取先付费后使用的方式，对于合同期满后乙方水、电表中剩余的部分，甲方不承担返款义务。

商铺租赁期间，采暖费按照\_\_\_\_\_\_\_\_元/㎡.采暖季(\_\_\_\_个月)的标准支付，在一个采暖期开始前1个月预付全部采暖费，采暖季结束后按实际采暖时间核算并结清。自供热日开始，逾期交纳采暖费，每日按整个采暖季采暖费的千分之三收取滞纳金。

因采暖系统难以分割，具备供热条件后，乙方不得拒绝用热。

第十三条 为保证甲方和管理人行使管理权,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向甲方交付三个月物业费(按每平方米每月\_\_\_\_元计)总额作为管理保证金,共计人民币\_\_\_\_\_\_\_\_元。该保证金在租赁期满,乙方无违反管理守则或规章的情况下,甲方如数(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

以后因物业费增加而产生的保证金差额应予变更后十天内补足。

五 免租期

第十四条本合同约定合同签订之日为起租日，起租期最初二个月为免租期。供乙方办理相关证照及进行店内装修，在此期间，乙方免交租金，但须缴其它应缴的费用。免租期只属一次性的优惠，并不适用于任何续约或延长租期。

第十五条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1个月内办结营业执照及其他经营许可手续，营业执照中的经营人需与中标人一致、经营范围与承租业态一致，交由甲方查验后方可入场装修。逾期未办结经营许可手续的，甲方有权在扣除保证金及

租金等相关费用后解除租赁合同，并将乙方承租店铺另行招租。

第十六条 乙方应在免租期届满前正式对外开张营业，在免租期届满后一个月内不开张营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租赁保证金将不退还给乙方。

第十七条 免租期计入租赁期间。

六 店铺的装修

第十八条 乙方装修承租的店铺,必须遵守甲方所制定的有关装修的规则要求，并接受甲方的监管。

第十九条乙方须于施工前十五天就有关装修之承包商、设计图则、材料等提交甲方审核，在取得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装修，对于乙方已装修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第二十条 乙方装修如有涉及水、电、消防、通信、保安防盗及排污等中央系统的接驳，更改或搬移，必须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由甲方监督施工。

第二十一条乙方装修完毕，应通知甲方进行检查，经甲方检查合格后，方可开始营业。乙方所有装修及其他其他投入属乙方为经营而增加的自行投入，租赁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不得就其任何投入要求甲方承担或返还。

租赁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将装修恢复至租赁当时的状态，不能恢复的，应保持装修现状，否则甲方有权扣除租赁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七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二条甲方拥有商铺的所有权，乙方承租的店铺只是取得合同有效期内使用该店铺的权利，而非所有权或处置权，甲方作为商铺所有者的权利不因乙方承租店铺而丧失、缩小或分享。

第二十三条 甲方有权进入店铺检查乙方有否违反本合同之规定或违反管理规章、以及检查或修理该店的设施和设备，乙方必须给予积极配合。

第二十四条 甲方随时有权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公布介绍、修改或废除任何有关使用该区商铺所需要遵守的规章，如这些规章与本合同有冲突时，以合同为准。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甲方在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有权带其他有意承租者进入该店铺视察，并有权于其认为合适的地点张贴有关出租该店铺的告示。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承租的权利。

第二十六条 甲方可以让任何人或组织根据其认为合适的条件在校区商铺的公共区域举行活动、展览或商品展销等活动。

第二十七条 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店铺给乙方使用。

第二十八条 甲方负责商铺公共场地的清洁、绿化、消防、安全及水、电的供应，因乙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严禁在公共场地私搭乱建，严禁在商铺以外区域从事经营及有关的活动，严禁向公共场地清扫垃圾、泼洒污水及破坏公共场地绿化。若乙方违章私搭乱建，甲方有权停售水电，直至恢复。

八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九条 乙方对其承租的店铺, 除本合同规定的限制和商铺统一管理规则之外,享有充分的使用权。甲方对乙方在店铺内合法守章的经营管理活动不得进行干涉。

第三十条 乙方须按时缴交租金及其它应缴之费用，逾期每日按整应缴金额的千分之三收取滞纳金。

第三十一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承租店铺的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间接转租、分租、舍弃交予他人，不得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经营范围。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必须在收到通知书后的10 日内结清有关费用并办理退铺手续，甲方有权收取一个月的租金作为赔偿并没收租赁保证金。

第三十二条 乙方不得将承租店铺作为抵押。

第三十三条 乙方不得有侵犯他人商标权或其他权益的行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以乙方租赁保障金作为补偿。

第三十四条 在租赁期内若该店铺任何门窗等如有破坏者，无论其原因如何，乙方概须自费更换，恢复原状。

第三十五条该商铺出租为现状租赁，除消防系统设施由甲方负责维修外，其他损坏的设施，由乙方自行修复。乙方在装修时，应严格检查屋顶空鼓问题，自行修复。由屋顶空鼓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对于商铺日常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维修，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承租商铺每层用电不得超过\_\_\_\_\_\_\_\_千瓦，因用电超负荷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十六条 乙方不得使用或促使他人或容许他人使用该店铺作任何违法用途，包括不得在该店铺内出售假冒伪劣货品。

第三十三条乙方每天的正常对外营业时间为早上点至晚上点，乙方不得随意超时营业;乙方不得在该店铺内进行或容许他人进行任何造成噪音、空气污染、排污管堵塞的行为而影响邻近商铺或学校师生。

第三十七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店铺或其内的电路作任何更改或在其内装设任何固定间隔或其他竖设物或将甲方之任何装置及设施更改或移去。在合同期满时，乙方须自资拆卸加设于该店铺内之装置并将店铺恢复原状，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害，由乙方负责。

第三十八条乙方必须经常保持该店铺清洁，其清洁人员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不得在屋顶经营或存放物品，并维护租赁范围内的屋顶不得有其人员登陆或存放物品。因登

陆屋顶或存放物品原因，导致漏雨或其他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十九条乙方不得在该店铺内储藏或容许他人在店铺内储存任何危及商铺安全的易燃易爆有毒之材料或物品。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其经营资格，如造成事故的要赔偿学院及相关各方所有经济损失并接受学院相关处罚同时没收租赁保证金。

第四十条 乙方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该店铺或其他部份遭受白蚁、老鼠、蟑螂或其他害虫的侵害。

第四十一条 乙方必须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使该店铺免受火灾、暴雨之毁坏。

第四十二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的雇员或代理人不得在该店铺外或校区内的任何地方招揽顾客或派发任何小册子或宣传材料。不得在该店铺外任何部份装贴任何街招、招牌或任何种类之广告。如乙方需要在学校内进行宣传推广或其他活动，须事先与学校进行沟通，得到校方认可后可以开展上述活动。

第四十三条 除获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在该店铺或其内任何部分饲养任何宠物、畜类、鸟类或牲口。

第四十四条 乙方承租后，自办营业执照及其他相关证照，自负盈亏，一切债权债务均自行负责，其经营行为与甲方无关。

第四十五条 乙方必须依时向政府有关部门缴纳工商行政物业费和有关税款，逾期不交者，将由有关部门按规定处理，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四十六条 该店铺内的电力装置如因损坏可能导致危险，在甲方的要求下，乙方须自费雇用甲方认可的单位维修或更换电力装置。

第四十七条乙方只能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及在特设的货物装卸台、通道装卸及运送货物。乙方在把该店铺内之家俱、设备或装置等搬离该店铺前，须事先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九 甲方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八条 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